

## 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 111 年度私立學校退場條例研習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 111 年度工作計畫。
- 二、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 111 年度工作計畫。

### 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為提昇本市私立高中職及大專校院教師對「私立學校退場條例」法規運作的熟悉與了解。
- 二、教育部 2017 年提出私校退場條例，將範圍由大專延伸至高中，確保退場私校公益性並維護師生權益；立法院於 111 年 4 月 22 日三讀通過「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」。條例中確立退場後「專輔 2 年轉型」、「校產歸公」原則，專輔學校停辦後 2 個月內應報請解散，清算後贖餘財產捐給私校退場基金、中央機關或非當地地方政府所設公立學校等；也能在 2 年內申請改制或改辦其他教育文化或社會福利事業。此次研習期許本市私立高中職及大專院校教師能透過此研習增進對「私立學校退場條例」條例法規運作的熟悉與了解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教師會。  
協辦單位：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。

肆、研習時間：111 年 6 月 17 日（五）上午 10：00-12：00。

伍、研習地點：線上研習，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wgc-rfm-x-sci>

### 陸、參加對象（100 人）：

- 一、本市私立高中職教師或私立大專校院教師。
- 二、本會理監事及幹部（自由參加）。
- 三、其他對於「私立學校退場條例」有興趣之本會會員教師（自由參加）。
- 四、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
### 柒、報名及研習時數核計方式：

即日起報名至 111 年 6 月 15 日（三），全程參與核予 3 小時之研習時數。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448837。

無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權限者請填寫 google 報名表單報名：

<https://reurl.cc/M0ja6m>

捌、課程內容：

一、研習課表

時間	內 容	主講人/主持人
09:30-10:00	報到	臺南市教師會
10:00-10:30	立法院推動私立學校退場條例情形說明	臺南市教師會理事長 全教會理事長 林宜瑾立法委員
10:30-11:30	私立學校退場條例法規研習	張旭政老師
11:30-12:00	綜合討論	
12:00	賦歸	臺南市教師會

玖、講者學經歷介紹：張旭政老師

一、學歷：中正大學法律研究所

二、經歷：現任全國教師會副秘書長、曾任全國教師會第四屆理事長

拾、預期目標：增進本市私立高中職及大專校院教師對「私立學校退場條例」法規運作的熟悉與了解。

拾壹、經費來源：由臺南市教師會相關經費項下勻支。

拾貳、經費編列(新臺幣：3,600 元)

項目	單價		數量	小計
講師費	2,000		1.5/小時	3,000
雜支費	600		1/式	600
合計				3,600

拾參、本計畫經臺南市教師會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